

常州市教育科学研究所内部采购

询价通知书

项目编号：常教科内采询[2022]02号

项目名称：常州教科院机房维保服务

常州市教育科学研究所

2022年6月

根据常州市教育科学研究院内部采购规范, 现对 2022 年度集约化平台与学校网站服务项目进行询价采购。特邀请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

一、采购项目内容及技术要求

项目编号：常教科内采询[2022]02 号

项目名称：常州教科院机房维保服务服务（服务类）

采购预算：4 万元

采购需求：（后附）

二、资格条件

- 1.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2.投标人须具有稳定的技术服务团队和完善可靠的售后服务体系，能提供及时有效的本地化服务；

三、询价响应文件的组成及要求

（一）文件组成：

- 1.承诺函；（后附格式）
- 2.报价表；（后附格式）
- 3.企业营业执照及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
- 4.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委托代理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复印件；）

（后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 5.响应产品配置或技术参数响应对照表；（后附格式）
- 6.售后服务承诺；
- 7.与本次询价有关的其他资料；

上述材料为必备材料，如有缺项为无效响应。

（二）文件的签署和密封要求：

- 1.询价响应文件为正本一份、副本一份，需装订成册；
- 2.询价响应文件中复印件材料需加盖公章；
- 3.询价响应文件须装袋密封，封口处须加盖单位公章，封面应注明采购项目编号、项目名称、采购人和响应单位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等。

四、综合说明

1.本项目投标报价应为完整且唯一的总报价，除另行计价的备件外，投标总价应包括采购文件所确定的服务范围内相应服务的材料、人工、设备、办公场所及设施、保险、交通、管理、各种税费、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在采购方检查供应商提供服务符合采购需求前提下以最低报价确定成交供应商。

2.响应单位提供的所有服务应符合采购需求中所提到的要求。

3.响应单位应保证提供的服务符合质量标准（国家、行业、企业：依据——学校的需求）。

4.响应单位按上述要求编制询价响应文件盖章密封，并于 2022 年 6 月 17 日 10:00 前送交至常州市教育科学研究院信息中心（常州市紫荆西路 6 号 9 号楼 203 室）。未按询价文件组成要求制作报价文件并签署的或过时递交文件的，均为无效文件。本项目将于 2022 年 6 月 17 日 17:00 前在 常州市教育科学研究院确定成交供应商。

5.成交原则：在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前提下，以提出最低报价的响应单位为成交供应商。若最低报价相同，则依次按技术指标高优先、故障响应时间短优先、日常维护频次高优先的顺序排列选择成交供应商。

6.成交供应商在成交公示期结束后签订合同。服务期满后，若双方无异议，可续签一年，续签次数最多不超过两次。

7.付款条款：签订正式合同后 10 个工作日内付至合同总额的 70%，30%余款在合同签订当年年底一次性付清。

8.联系方式

采购人：常州市教育科学研究院；地址：常州市紫荆西路 6 号 9 号楼 203 室；

联系人：陆老师；联系电话：0519-86909117

9.该项目信息发布在常州市教育科学研究院网站（<http://jky.czedu.cn>）

五、询价合同主要条款

常州市教育科学研究院内部采购项目合同

(服务类)

采购方(甲方): 常州市教育科学研究院

供应商(乙方):

合同编号: 常教科内采购[2022]02号

签定地点: 常州市紫荆西路6号9号楼

签定时间: 2022年 月 日

经常州市教育科学研究院 2022 年 月 日常教科内采购[2022]02 号的询价结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甲乙双方同意就常州教科院机房维保服务按照以下条款和条件签定本合同(以下简称“合同”):

1. 合同内容: 乙方负责提供下列服务

单位: 元

项号	服务内容	服务期限	价格	备注
				服务期满, 甲乙双方若无异议, 自动续签一年

2. 合同价格: 按此次成交价格执行

3. 合同范围

包括了所有服务项目、有关材料、设施设备和相关技术资料。

4.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在为甲方提供该服务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 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5. 质量保证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时间和质量应按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关标准及规范为准;

6. 验收

(1) 乙方应当在服务结束后或甲方同意的时间范围内提出验收要求, 甲方应在收到验收要求 15 个工作日内进行质量验收。

(2) 服务的验收项目包括: 服务时间、服务内容、服务规范和被服务对象满意度等;

(3) 由于不可抗力而使服务内容和时间产生变化的, 乙方应将相关凭证保存好, 并在验收前统一提交给甲方。乙方不能提交相关凭证的, 视为未按合同约定提供服务, 由乙方负责限时补齐, 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 由乙方承担相关的违约责任;

(4) 验收的标准: 按国家相关标准、行业通行标准承诺执行。

7.付款

签订正式合同后 10 个工作日内付至合同总额的 70%，30%余款在合同签订当年年底一次性付清。

8.售后服务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三包”规定以及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提供服务。

除上述规定外，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 (1) 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对所提供服务项目实行定期回访；
- (2) 乙方接到甲方投诉后，应在按规定的服务水平和响应速度到达现场进行处理；
- (3) 除合同另有规定之外，由规定服务项目产生的衍生费用均已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进行

支付；

9.违约责任

(1) 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①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服务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合同款总值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②乙方未按规定期限提供服务的，应与甲方协商，甲方仍需求的，乙方应立即提供相关服务并应按照逾期时间支付每天合同价万分之四的违约金，同时承担甲方因此遭致的损失费用；

③乙方不能提供服务（逾期超过五天视为不能提供服务）、提供服务不合格或不符合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返还甲方已支付款项，并向甲方偿付合同款总值的百分之五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补足；因提供服务不合格或不符合合同约定的，乙方应在收到甲方发出解除合同通知之日起五日内，自行承担解除合同所引发的一切费用。甲方不承担因解除合同导致乙方产生的一切损失。

(2)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侵犯第三方的知识产权，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已付货款部分百分之五违约金；导致甲方为此参与诉讼或仲裁，乙方另应支付甲方为此引发的律师费、诉讼费、调查费、差旅费等一切费用。

10.争议的解决

(1) 因服务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权威机构对服务质量进行鉴定。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11.附加条款

本项目不得分包、转包，如有分包、转包，一旦查实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12.合同生效及其它

- (1) 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或合同章）后生效；

(2) 本合同一经签订, 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本合同;

(3) 除发生不可抗力情况或因法律、政策原因导致甲方不能履行合同外, 甲乙双方不得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

(4) 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未尽事宜, 双方在不违背本合同的原则下协商解决, 协商结果以书面形式盖章记录在案, 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5) 合同正本一式贰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6)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采购方 (甲方)

单位名称: 常州市教育科学研究院

单位地址: 常州市紫荆西路 6 号 9 号楼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盖章):

项目经办人签字:

联系电话: 0519-86909117

供应商 (乙方)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签字 (或盖章):

电话:

帐号:

开户行:

格式 1、报价表 (格式)

报价表

项号	服务内容	服务期限	价格	备注

响应单位 (盖章) :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 2、承诺函（格式）

承 诺 函

致：_____（采购单位名称）

我方已仔细阅读了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
询价通知书的全部内容，现正式递交下述文件参加贵方组织的本次采购活动：

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一份。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

1.我方同意自本项目询价通知书规定的响应截止时间起遵循本承诺函。

2.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同意应贵方要求提供与本响 应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3.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
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4.我方对提供的标的物拥有完整的物权，并且负有保证第三人不得向贵方主张任何权利（包括知识 产
权）的义务。

5.如我方成交，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根据询价通知书、我 方
的响应文件及有关澄清承诺书的要求与采购人订立书面合同，并及时缴纳履约保证金，按照合同约定承担
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6.我方已详细审核询价通知书，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7.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的行为。

8.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的规定，即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 处
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
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 的，

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年 月 日

格式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_____ (采购单位名称)

本人 _____ (姓名) 系 _____ (供应商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 _____ (姓名和职务) 为
我方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贵
方组织的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的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一切有关事
宜，且委托代理人在参加该项目过程中的一切言行，视为法定代表人的意思表示，即视为供应商的意思表
示，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本授权书于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签字生效，委托期限： _____。

委托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代理人在授权委托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委托的撤销而失效，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
期与委托代理人的代理期限一致。

供应商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格式 4、产品配置或技术参数响应对照表（格式，可根据项目情况调整）

产品功能技术参数响应对照表

序号	功能名称	采购功能技术参数要求	相应产品功能技术参数描述	是否符合（填“符合”或“不符合”）

响应单位（盖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 5、服务响应对照表（格式，可根据项目情况调整）

服务响应对照表

序号	服务内容	采购要求	相应服务描述	是否符合（填“符合”或“不符合”）

响应单位（盖章）：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常州教科院机房维保服务采购需求

1、项目概况

常州市教育科学研究院数据中心机房主要为市教育局及教科院重要信息系统提供基础运行环境，机房位于常州市钟楼区紫荆西路6号院内9号楼二层，总面积约200平米。

机房于2018年建成并投入使用，为保障机房运行的稳定、可靠及高效，拟聘请专业机房运维服务单位提供维保服务，具体如下：

2、维保范围

- 2.1 教科院数据中心机房相关基础设施、设备日常保养维护；
- 2.2 增、减或更新机房设施、设备时装饰面按需装、拆及恢复；
- 2.3 清单内设施、设备出现故障的应急抢修及备机代用；
- 2.4 在需要进行柴发供电等应急响应时的现场服务；
- 2.5 其他可能发生的相关维护服务或配合服务；
- 2.6 维保服务内容清单：

序号	维保服务项目	数量	单位	采购(建成)年份	设备品牌及型号
(一)	机房基础环境				
1	机房装饰系统(含顶/地/墙保温、硫酸钙地板、风口地板、吊项、彩钢板等、投影面积约200平米,高度约3.5米)	1	项	2018	
(二)	电力系统				
1	机房双电源配电、市电配电、UPS输入输出配电系统	1	套	2018	博耳等
2	机房UPS输出配电系统	2	套	2018	
3	正常照明、应急照明、消防照明配电系统	1	套	2018	
4	机柜配电系统	2	套	2018	
5	机房空调、新风配电系统	2	套	2018	
6	照明灯具	61	套	2018	
7	安全出口灯及消防安全灯具	9	套	2018	
(三)	空调设备部分				
1	机房专用精密空调(50kW)	2	台	2018	维谛
2	吸顶式机房新风设备(XHBQ-D10PMTHB)	2	台	2018	环都托普
3	机房专用精密空调(P07UA/制冷量27.9kW)	1	台	2011	海洛斯

4	机房专用精密空调 (EM12/制冷量 12.5kW)	1	台	2007	爱默生
(四)	动力环境监控系统				
1	灯控, 温湿、空调及 UPS、漏水、烟雾报警、电量、视频监控, 门禁等	1	套	2018	DELL、卓佑、海康等
(五)	UPS 设备部分				
1	模块化 UPS (EA66/100kVA)	1	台	2010	易事特
2	模块化 UPS (SY64K160H-NB/80kVA)	1	台	2018	施耐德
(六)	消防部分				
1	消防报警系统	1	套	2018	蓝天
2	气体消防系统	1	套	2018	蓝天
(七)	接地系统				
1	机房防雷及接地系统	1	套	2018	
(八)	综合布线系统				
1	机房内桥架、机柜、光、铜缆、配架等	1	套	2018	爱谱华顿等

★3、维保服务要求

3.1 日常维护:

- 3.1.1 提供每月不少于一次系统巡检、保洁服务, 每季度不少于一次滤网维护(更换)服务;
- 3.1.2 及时排除维保服务清单内设施、设备故障, 以保证数据中心机房正常运行;
- 3.1.3 及时提供机房动力保障应急响应服务;
- 3.1.4 在服务期满前一周内, 向采购人提交运行情况报告、服务情况报告, 并提出优化系统运行的建议。

3.2 服务响应时间: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 应明确项目经理姓名及联系方式, 承诺提供全年 7*24 服务, 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 半小时内响应, 1 小时内到达现场, 一般故障 2 小时内排除, 疑难故障 24 小时内排除, 若无法排除故障则提供同性能备机。(在响应文件中须提供承诺书)。

4、费用说明

4.1 维保服务期内, 除 4.2 项所列内容以外, 完成本机房各系统的维护保养服务项目的相关材料及人工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4.2 维保服务期内, 对于 2014 年 7 月 1 日之前采购的空调, UPS、电池、消防系统灭火剂等涉及的维修备件及材料费用另计;

4.3 需另计费用的维修备件及材料, 中标人更换前应提供书面报价, 经采购人同意后实施。

★5、其它要求

5.1 投标人应具备丰富的数据中心机房维保服务项目经验，响应文件中，须提供 2019 年 1 月 1 日以来承接的类似服务项目合同复印件不少于三项。

5.2 投标人投标前对机房内的管路、线路情况以及设备的型号规格、配置情况、系统的运行情况等信息应充分了解，响应文件中须对上述内容现状（包括并不限于设施管线图、强弱电系统图、设备型号规格、运行状态等）及维保服务方案进行详述。

投标人可进行项目现场勘察，由于本机房位于常州市教科院附中院内，现场勘察人员行程码、健康码、核酸报告等须满足校园防疫的相关要求。联系人：陆老师，联系方式：0519-86909117。

5.3 响应文件中，供应商应承诺，维保服务清单所列设备出现故障后能及时处理或更换备品备件，维修更换的备品备件与原有的设备品牌型号一致，所有的备品备件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备品备件停产时可提供同品质代用件。如因中标人供应的零配件质量或兼容性问题导致不良后果，由中标人承担相应经济及法律责任。

5.4 响应文件中，供应商应承诺，维保服务期内及时为机房内相关设备软件进行升级。

5.5 中标人在巡检、维修完成后，对所有线缆、标志标记、固定、装饰用配件，必须完全复原或重新标记，并做好流水记录以供回溯。

5.6 中标人在巡检、维护过程中有及时将发现的问题、隐患向采购人书面告知的义务，如因中标人未尽上述告知义务而造成的损失，采购人将视情节追究其经济及法律责任。

5.7 中标人应自行配备维保及应急服务工作所需的工具、仪器、仪表等，以保障机房设备巡检、保养及维修工作的正常开展。

6、技术规范

按国家和行业现行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执行。

7、报价方式

本项目投标报价应为完整且唯一的总报价，除另行计价的备件外，投标总价应包括采购文件所确定的服务范围内相应服务的材料、人工、设备、办公场所及设施、保险、交通、管理、各种税费、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

8、服务期限

9.1 维保服务期为 2022 年 7 月 1 日-2023 年 6 月 30 日。

9.2 服务期满后，若双方无异议，可续签一年，续签次数最多不超过两次。

9、付款方式

签订正式合同后 10 个工作日内付至合同总额的 70%，30%余款在合同签订当年年底一次性付清。

10、以上★内容均为实质性要求，不接受负偏离。

(全文完)